

浅谈狂草书法的艺术魅力

——张旭和怀素狂草特点之比较

廖大勇¹ 廖向群² (1. 河北大学艺术学院 071002; 2. 河北大学图书馆 071002)

摘要: 本文通过对张旭和怀素草书艺术特点的分析, 从而得出形成狂草作品艺术魅力的四个方面, 有利于我们欣赏和品评狂草书法。

关键词: 张旭; 怀素; 狂草; 艺术魅力

张旭和怀素是唐代狂草艺术最为著名的两位书法大家。由于他们一生精意翰墨, 对草书艺术的独特追求和刻苦实践, 更由于他们独辟蹊径, 在狂草的新领域中做出的卓越贡献, 确立了二位狂草大家在中国书法史上的显赫地位。张旭创造了狂草的新态势, 成为大草派的开创性书家, 被称为草圣。而其学生怀素又在张旭新的狂草书体上, 融入了自己探求书学的思想和理论, 加强了中锋锋颖技法的运用, 使他的狂草又达到了一种新的意境, 形成了更加瘦硬的特殊风格。因两人都善嗜酒, 性情豪放, 故后人称之为“颠张醉素”。

张旭(675—750年), 字伯高, 江苏苏州人。他的狂草左驰右骛, 千变万化, 极诡异变幻之能事。韩愈在《送高闲上人序》中写道“往时张旭善草书, 不治他技……天地事物之变, 可喜可愕, 一寓于书。故旭之书, 变动犹鬼神, 不可端倪, 以此终其身而名后世”。^[1] (p50) 杜甫在《酒中八仙歌》中写道“张旭三杯草圣传, 脱帽露顶王公前, 挥毫落纸如云烟”。这几段话都说明了张旭能把书法艺术升华到抽象的点线去表现书法家思想情感高度的艺术境界。在书法艺术中, 他的字貌似怪而不怪, 关键在于点画用笔完全符合传统规矩。可以说, 它是用传统技法表现自己的个性, 而在书法上成了有创造力的无愧于自己时代的书法家。博大清新, 纵逸豪放之处, 远远超过了前代书法家的作品, 具有强烈的盛唐气象。从张旭的狂草代表作品《古诗四帖》中我们可看出他的草书有三个特点。其一为“狂”, 即写起来一气呵成, 始终一贯, 保持一种气势, 满眼是“意”。其二为“奇怪”、“变态”。如“游云千万朵”, 变幻莫测, 下笔结体, 都不易捉摸。第三个特点是“可畏”。“可畏”不是“可悦”, “可媚”, 摒弃妍美、纤弱的病态, 而产生一种岩石压顶之感。张旭的草书虽狂虽草, 但不失法度, 一点一画, 皆有规矩, 因为他的楷书亦有相当高的成就。黄山谷誉其楷书为“唐人正书无能出其右者”。

另一位狂草大书家怀素(725—785年), 字藏真, 湖南长沙人。幼年便出家当了和尚, 他比张旭晚二十多年, 曾受张旭和颜真卿的影响。幼年学书, 十分刻苦。“笔冢墨池”的成语典故就是由他所得。他的书法热情奔放, 豪迈恣肆, 如“飞鸟出林, 惊蛇入草”。^[2] (p134) 古人论述怀素书法的诗歌不少, 从这些诗歌的论述中可以看出怀素在创作狂草过程中具有四个特点: 一是他的书写速度之迅疾: “飘风骤雨惊飒飒, 落花飞雪何茫茫。”二是他书写时很有气势: “狂来纸尽势不尽, 投笔抗声连呼叫。”三是书写过程中的任性而为: “醉来把笔猛如虎, 粉壁素屏不问主。”四是创作时的无意识: “有人细问此中妙, 怀素自言初不知。”可见, 怀素的创作是一种炽情创作, 伴随着强烈的情感活动, 兴来挥毫, 情绪在短期内达到高涨, 笔下的线条作着大胆的夸张, 甚至变古雅之意, 成诡异之形。^[3] (p81) 从他的狂草代表作《自叙帖》中就可看出怀素创作时心情之愉悦, 激情之洋溢, 展现了狂草书家的性情。但又在狂放书写中不失法则, 狂而有法。前面提到的张旭亦然。把他的字与张旭的字相比较, 可以看出, 张旭笔画偏肥而怀素笔画则偏瘦。张旭用笔多扭转, 线条宽厚、饱满, 丰富, 书势轻重、快慢、提按变化无穷; 而怀素多用折笔中锋, 线条圆劲有如钢丝环绕, 有的线条很细, 力在中间; 有的线条绵长, 却如清流激湍, 有坚韧的弹性跳跃。所以, 有人把怀素的《自叙帖》用“奔蛇”和“枯藤”作比, 笔者认为是很贴切的。

从两位书法家的草书艺术中可以看出, 草书尤其是狂草实在是一种很玄奥的艺术, 书写者往往是充满激情, 处在一种亢奋的状态下完成的, 读者从墨迹中能隐隐地感受到某种情绪的存在, 作品与受众能产生对话, 引起共鸣。所以, 一幅精美的狂草作品其魅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作者书写时激情澎湃, 感性意识强烈, 创作欲望亢奋, 恍惚自如而又思维敏捷。称张旭“往往酒醉后一边呼叫一边狂走, 乘兴而挥毫”, 就是一种创作境界。二是作品的整体意境好, 感染力强。狂草的最高艺术境界和表现形式就是“惟观神采, 不见五官”, 满纸云烟。往往欣赏者也可能不知道创作者写的是什么, 但是从作品中却能感到浓郁的笔墨气息扑面而来, 给人一种气势磅礴的艺术享受。三是对比强烈。通过墨色浓淡, 枯湿甜润将整幅作品的线条和点画表现出来。作品中有时一个点画可能成为一个浓浓的墨块; 有时一根线条可能写成飞白, 类似枯柴; 有时起笔是方的, 有时起笔是圆的; 有藏有露, 有圆有折; 有粗有细, 有大有小; 有黑有白, 有长有短, 对比强烈。四是节奏感强烈。作品中行与行之间相互避让, 错落穿插, 字与字之间连绵不断, 顾盼生情。有时上字之末为下字之始, 有时数字相连, 气势不断。书写时有时一气呵成, 左右顾盼, 时快时慢, 犹如欣赏一首音乐; 有时如万马奔腾, 有时似小桥流水, 有时又嘎然而止, 犹如舞蹈, 节奏强烈, 欣赏者会随着作者的笔触去感受狂草的艺术魅力。有时欣赏者又似乎能看见笔者的痕迹, 仿佛在作者书写现场, 亲眼目睹。

当然, 狂草的魅力还有许多方面, 比如对线条的控制能力和字结构的恰当放置等等。总之通过笔墨将作者的情感畅达出来是作者的一个主要追求。“痛快淋漓”、“一泻千里”是狂草创作的最佳状态, 可能都是书法家一种无意识下的创作。狂草书家是具有浪漫主义情调的, 敢于放荡不羁, 亦敢于纵笔无碍, 使情性和笔性都达到每一次书写高潮。过于理性、守法的书法家, 对于狂草是望而却步的。因此临狂草难, 创作狂草更难, 这是书家的共同感触。但是, 一旦书家创作出一幅满意的草书作品时, 那种惬意将会溢于言表, 欣赏者也会窥其一斑。

参考文献:

- [1] 刘纲纪. 中国书画、美术与美学[M].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6.
- [2] 叶喆民. 中国书法通论[M].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7.
- [3] 朱以撒. 中国书法名作100讲[M].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8.

